

江西理工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

江西理工大学“十四五”（2021–2025年）发展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江西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和《中共江西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制定江西理工大学第十四个五年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学校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明确发展举措和重点任务，是学校面向新阶段开启新征程的行动指南和纲领性文件。

第一篇 全面开启高水平大学建设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国家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实施高等教育强国战略达到新高度以及江西省贯彻“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更高要求的重要时期，也是学校推进“第三次创业”、力争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行列的关键时期，是乘势而上全面开启“综合实力全国一流、行业引领作用突显、特色领域国际领先的高水平大学”建设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

第一章 发展环境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办学使命，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全面履行大学职能，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团结进取，锐意创新，全面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党建引领作用更加凸显，综合办学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各项事业呈现良好发展。学校入选为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高校，首次进入全国有影响力的大学排行榜前200名，办学声誉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实现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历史性突破，获批2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3个学科进入江西省一流建设学科，办学层次迈上新台阶；牵头组建的国家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正式获批，成为全国第14个和江西省唯一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平台建设站上新高地；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并获好评，荣获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获批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50强和国家一流本科专业7个，“八角之声”合唱团连续五年亮相央视舞台，人才培养质量与素质教育水平持续提升；荣获教育部人文社科一等奖1项和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4项，首次获批并连续两年牵头承担“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科技创新成果丰硕；获批《钨科技（英文）》期刊，实现我省英文期刊零的突破；成功举办建校60周年发展大会，校友会获批成为第45个全国性高校校友会，服务赣南原中央苏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有新作为；与巴基斯坦旁遮普大学共建孔子学院，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和巴基斯坦总理共同为孔子学院揭牌，教育国际化迈出新步伐；设立稀土领域“学科特区”，成立材料冶金化学学部 and 四个学术职能学部，全面深化改革迈出坚实步伐；新校区一期建设、校园建设和“幸福理工”民生工程建设和有序推进，条件保障显著改善；应用科学学院顺利转设为赣南科技学院，为赣南高等教育发展做出了新贡献。学校“十三五”时期是学校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既为有色金属工业、钢铁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也为学校“第三次创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表1 学校“十三五”期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项 目		“十三五” 目标	“十三五” 终期完成情况
办学 规模	研究生	3500人	4059人
	研究生与本科生比例	1：6	1：5.64（4059：22757）
	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21000人	22757人
	留学生	300人	360人
人才培养	国家教学成果奖和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10项	12项
	获批江西省一流专业	5个以上	19个
	建设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1个	3个
	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获较好评价结果	获较好评价结果
	参评学位点	通过国家学位点评估	全部通过
	获评省级优秀博士论文	2篇	2篇
	研究生就业率	稳定在95%，位居全省高校前五	稳定在94%以上，位居全省高校前五
学科建设	博士授予单位	获批	获批（2个博士点）
	全国学科评估	学校主要一级学科完成全国学科评估，争取进入全国学科评估前10名学科2个	7个学科进入全国前70%
	培育新兴和交叉学科	3-5个	5个

项 目		“十三五”目标	“十三五”终期完成情况
	学科群	建成2个在国内处于先进水平的优势学科群	6个
科学研究	牵头组建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中心	1-2个	1个（国家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
	重大标志性科技成果	4-6项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级科技奖励一等奖8项
	教育部人文社科成果奖	突破	教育部人文社科一等奖1项
	英文版期刊	1本	1本（《钨科技（英文）》）
师资队伍	院 士	力争实现突破	柔性聘任7人，其中实质聘任2人
	新增“xx计划”“xx计划”（含杰出人才、领军人才、教学名师、青年拔尖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领军人才等入选）、长江奖励计划、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等国家级人才	10以上	全职引进9人；柔性实质聘任27人
	新增井冈学者、省主要学科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省青年科学家培养对象、省教学名师等省级优秀人才	50人以上	106人
国际合作	拓展国外实质性合作高校（冶金、新能源、材料、机电和电气等优势学科的高校）	15所（5所）	17所（5所）
	获批本科国际合作办学项目	2-3个	2个
	新增中外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2-3个	3个
	孔子学院教学点学生总人数	500人	4116人
	年均聘请外籍专家从事长、短期教学工作	25人	65人
	每年选派教师到国外访学研修	20人以上	70人
社会服务	协同创新中心	建设国家、省（市）、学校三级协同创新中心	2个
	与世界500强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	5家以上	15家
	与地方政府建立稳定合作关系	10个以上	27个
	技术成果转移转化金额	3000万以上	14443万元
	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每年提供获省市领导批示的重要决策咨询报告	5份以上	26份
条件建设	“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项目	获批	获批
	每年增加内涵建设专项资金（其中用于购置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5000万元左右（30%以上）	超额完成
	到2020年，学校年收入总额力争达（年均增幅）	10亿元（5.6%以上）	完成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 作	重点培养选拔不超过45周岁的优秀管理骨干	50人左右	96人
	培养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辅导员或优秀团干	3-5人	5人

二、发展形势

1.新阶段新使命

站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时代这一历史方位，纵观国内国际环境，“十四五”时期正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进的开局关键期、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深度变革期、新一轮科技与产业革命的加速推进期。高等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联系，特别是与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社会进步有机衔接，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正加速形成。我国虽仍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但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教育现代化步伐不断加快，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已经到来，人民群众对高质量高等教育的需求与优质高等教育资源供给相对紧缺成为高等教育发展的主要矛盾。

站在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历史新起点，要不忘育人初心、牢记办学使命，切实秉承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根本使命，全面履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职能；要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有理想有担当有本领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要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需求牵引科学研究，产出有应用价值的高水平科研成果；要对接需求推

进产教融合，服务行业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承中华民族的精神基因与苏区红色基因；要坚持教育开放与国际合作，在服务“一带一路”中奋发作为；要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做出新贡献。

作为一所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和稀土等重要战略资源开发利用高度关联、与江西主导产业和生态文明建设高度关联、与赣南革命老区零距离接触的高校，要担负起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培养应用型人才和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的使命，担负起为中国稀土、钨、铜等资源开发利用培养人才和提供科技支撑的使命；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工作“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更高要求，担负起产业与区域发展、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和赣南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的“科技库”“人才库”“智力库”的使命。

2.新机遇新挑战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学校办学指明了发展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党和国家对高等教育的需求和重视前所未有，人民群众对高质量高等教育的需求更加迫切，这既为学校发展提供了无限空间与广阔舞台，也对学校办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立德树人的成效将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特别是对现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既为教育教学改革带来深刻变革和巨大便利，也对传统教学观念、手段、方法带来现实冲击，在新冠疫情及后疫情时代尤显突出。

江西省贯彻“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更高要求、推进“工业强省”“教育强省”战略和“2+6+N”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行动计划，以及提出的“五个一流”、打造“三个高地”、建设“七大产业重要基地”的“十四五”发展目标；赣州市正在推进省域副城市建设，打造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积极争取新一轮苏区振兴政策支持、实施“三大战略”和“六大主攻方向”以及“1+5+N”重点产业集群战略布局，既为学校服务江西和服务赣南老区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但也对学校办学水平与服务能力提出了挑战。

国家和江西实施“双一流”建设，既为学校获取更大支持提供了可能，也引发了国内和省内高校间更加激烈的竞争。国家对以稀土为代表的战略资源的重视、对赣南等原中央苏区的关怀，特别是2021年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既为学校发展带来了新的独特机遇，也引发越来越多高校和科研院所抢抓稀土战略领域和服务赣南等原中央苏区的机会，给学校带来新竞争与新挑战。从学校自身发展看，虽然近年来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传统优势还不巩固，补短板、强弱项任务艰巨，与国内一流大学和相关一流学科的差距较大；学校自身内涵建设、基本建设、民生建设三重任务叠加，人才、经费、条件支撑不足；领军人才引培亟待进一步突破，科技创新能力亟待加强，对行业和区域贡献亟待进一步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亟待进一步提高；干部作风、师德师风、学风建设需进一步强化；管党治党需进一步“严紧硬”；新校区建设、教职工收入增长的急迫需求与学校财力相对不足的矛盾需统筹解决，综合服务保障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等，需要在“十四五”时期攻坚克难，下大力气解决。

3.新形势新要求

时不我待，只争朝夕。学校需要站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两个大局上统筹发展，坚持以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及时回应新使命和新挑战提出的新要求。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促进教育教学与现代信息技术融合，努力构建一流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和卓越研究生教育体系，培养出更多能够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教育；要持之以恒推动学术科技创新，大力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加强学科交叉融合与原创性研究，促进跨学科、跨区域科技合作与协同，自觉把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解决“卡脖子”的关键核心技术问题放在更加突出位置；要主动营造和浓厚创新创业氛围，全面对接有色金属工业特别是稀土产业和区域高质量发展任务要求，大力推动科技成果在行业和区域落地转化并实现融合发展，不断提升对行业和区域发展服务的能力与贡献度。

第二章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的总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突出重点、开拓创新的工作总基调，以内涵式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主线，以服务国家战略为使命，以服务行业与区域为己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全面履行大学职能，深入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努力建设区域最具贡献的特色高水平大学。

一、办学定位

办学使命定位：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

办学目标定位：全国较大影响、行业地位突出、区域最具贡献的特色高水平大学。

办学理念定位：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学术为基，质量立校，特色强校，文化兴校”的办学理念，着力塑造“责任、笃行、奋斗、奉献、卓越、健康、幸福”的江理价值理念。

人才培养定位：坚持“德学兼修、家国情怀、国际视野、能力卓越”的培养定位，致力于培养理想信念坚定、爱国主义情怀深厚和“为人诚实、基础扎实、工作踏实”特质的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化高素质人才。

发展类型定位：综合性研究教学型大学。

学科发展定位：以工学为主，坚持工学、理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文学、艺术学、教育学、医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持续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着力发展医工结合学科，积极培育新兴交叉学科。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江西，辐射全国；面向行业，服务区域。

区域布局定位：立足赣州、南昌两极发展，对接粤港澳、融入长三角。

二、遵循原则

1.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高校党的建设与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深度融合，不断提高立足发展新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学校办学使命和目标提供根本保证。

2.坚持以师生为中心。坚持师生主体地位，坚持共享共赢发展，始终做到发展为了师生、发展依靠师生、发展成果师生共享，切实维护广大师生合法权益，有效激发全体师生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增进师生福祉，不断实现师生对发展成长和美好生活的向往。

3.坚持改革创新。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创新，实施教育评价改革，加强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校师生积极性、有利于加快“双一流”建设的改革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4.坚持特色发展。坚定不移走特色发展之路，在办学理念、目标定位、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管理制度等多方面强化与彰显江理特色。立足稀土、钨、铜、锂等特色领域和特色资源，发挥矿业、冶金、材料等特色学科的优势，持之以恒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

5.坚持开放战略。坚持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立足赣州、南昌两极发展，对接粤港澳、融入长三角。坚持推进政产学研深度融合，实现借力发展、借势发展、合作共赢。不断加强和拓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中外合作人才联合培养、科技协同创新、国际化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学校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

6.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全局性、战略性谋划，坚持整体性、系统推进，充分发挥校院（部）两级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实现内涵建设、基本建设与民生工程协调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相统一。

三、发展战略

“十四五”时期，学校坚持“以贡献求支持，以特色争优势，以创新谋发展”办学思路和“以法治理念治理学校，以教育规律管理学校，以市场理念经营学校”治校方略，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持续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聚焦国家和省“双一流”建设，突出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强化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作贡献，以“人才培养是根本、学科建设是龙头、队伍建设是关键、内涵建设是主线、开放服务是重点、赢得支持是出路、提升效益是保障”为发展路径，全面推进绿色文明美丽平安幸福校园建设，力求在世界一流学科、高端人才队伍、重大科技创新成果、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重要民生工程等方面取得突破，努力实现内涵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

第三章 主要发展目标

一、“十四五”规划目标

到2025年，建成“全国较大影响、行业地位突出、区域最具贡献的有特色高水平大学”。人才培养质量、学科建设水平、科技创新能力等关键指标进入全省高校前四，国际化办学水平进入全省高校前列。建设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服务国家稀土战略有重要作为，力争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服务行业和区域高质量发展有重大贡献。综合办学实力相对均衡进入全国高校排名前150名，进入江西省“双一流”整体建设高校行列。大学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日益完善。师德师风和学风建设全面强化，校园文化特色日益显著，学校文化软实力影响扩大。完成新校区建设，智慧校园、绿色校园建设达到新水平，各校区功能优化，获评全国文明校园，办学条件与民生事业得到较大改善，“卓越健康幸福江理”理念深入人心。

——党建与思政工作达到新高度。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思想建设和制度建设同向发力，统筹推进党的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强化学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以及二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提升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建设水平，使各级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师生、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打造“江理特色”的党建品牌，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本科人才培养和继续教育取得新成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一流本科教育，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机制。推动学校人才培养融入区域创新体系，促进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推动人才培养链和产业链、创新链紧密对接，不断提升学校人才培养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的贡献度。深化教育评价体系改革，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教育教学方式，构建具有数字化、智能化、国际化、个性化、终身化等新时代特征的一流人才培养体系。

——研究生教育实现新跨越。坚持“服务需求、提高质量、增长规模、追求卓越”发展思路，优化学位点布局，积极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努力实现研究生规模大幅增长。加强建

设高水平导师队伍，加快推进研究生教育教学模式、培养机制改革和教育国际化进程，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学科建设迈上新台阶。深入推进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持续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力争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全面加强学科内涵建设，进一步彰显学科特色与优势，博士点建设和学科评估迈上新台阶。完善学科结构体系，积极培育新兴交叉学科，促进医工结合和应急管理学科建设，实现以工学为主，理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文学、艺术学、教育学、医学、交叉学科等多学科协调发展。

——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聚焦稀土领域一流学科建设开展科技攻关，夯实并推进稀土、钨、铜、锂等特色领域国家级平台建设，在稀土全产业链技术及其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方面的研究取得重大进展。围绕人工智能、5G、区块链、绿色生态、虚拟现实、数字经济等领域形成新兴科研方向，打造新的科技增长点。深入对接行业和区域发展布局，科技创新支撑地位和作用不断彰显，科学研究水平和实力显著提升。

——人才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高。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创新人才工作举措，重点引培一批国家级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等高层次人才。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教师素质能力提升计划，建设一支与学校发展目标相适应的高水平人才队伍，形成人尽其责、人适其岗、人尽其才的人才工作新格局。

——教育国际化呈现新发展。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对外开放新格局，人文交流与科技国际合作得到加强。推进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教育国际合作的领域和模式更加多样。中国文化推广和现代矿冶科技国际共享更有成效，厚植家国情怀、拓展国际视野更加凸显，学校教育国际化发展迈上新台阶。

——社会服务作出新贡献。充分发挥学科、专业和人才优势，实施全方位多途径开放服务战略，着力推进行业地位突出、区域最具贡献的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服务国家稀土战略有重要作为、服务行业和区域高质量发展有重要贡献。

——校园建设实现新进展。完善校园总体规划与建设，形成各校区功能明晰、作用彰显、互为补充的校园格局，提升办学条件保障水平。开源节流，构建多元化办学经费筹集新机制；推行现代综合审计模式，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完善校园基础设施，稳步推进健康与幸福校园建设，加强平安校园建设，构建智慧校园管理与服务体系，不断增强教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深入实施大学章程，按照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要求加强制度建设。优化学术委员会和校务委员会运行机制，探索建立理事会，不断提升办学治校能力。以教育评价综合改革为引领，全面实施学部制大部制改革，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深入推进校区功能优化调整和机构改革，加快新校区建设。深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改革，科学管理与民主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表2 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主要目标指标

项目	主要指标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 作	1. 打造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党（团）建品牌，获评“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新增“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各1个以上、“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5-6个； 2. 对外宣传及影响力稳居全省高校前列，进入中国大学媒体影响力排行榜100强； 3. 培养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思政课教师、优秀辅导员等先进典型10名左右；获批“全国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等； 4. 获批全国文明校园。
办学 规模	1. 全日制本科在校生规模稳定在26000人左右； 2. 在校研究生规模达8000人左右，实现在校研究生与本科生比例达1：3左右； 3. 在校国际生规模达500人左右，力争实现占在校生比例达2%。
人才 培养	1. 获批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总数达20个以上，江西省一流专业总数达30个左右；新增通过专业认证（评估）专业数量达15个左右；在新一轮江西省专业综合评价中，80%的专业进入排名前50%，50%的专业进入前30%，排名第一的专业达15个； 2. 新增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含双创课程）10门以上，江西省一流本科课程60门以上，获评国家级优秀教材2-3部； 3. 力争获批国家级教学团队2个，获批省级教学团队、省级优秀导师团队20个以上； 4. 荣获全国“挑战杯”大赛金奖1项、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1项以上； 5. 力争获批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项，获批国家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项、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20项以上； 6. 获评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5篇，省级优秀硕士论文评选优秀率位居省内高校前三； 7. 本科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研究生就业率稳定在95%以上。
学科 建设	1. 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持续推进，力争入选国家一流学科1个；入选江西省新一轮一流学科3-5个； 2. 参评全国第五轮、第六轮学科评估，3-4个学科评估进入B，力争有学科评估进入A； 3. 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8-10个，其中一级学科博士点5-6个，工程博士点3-4个； 4. 基础研究水平指标进入全球前1%学科（领域）4个以上；

项目	主 要 指 标
	5. 形成3-5个协同程度高、产业行业对接紧密、创新创业成果显著、引领示范作用典型的优势学科群。
科学研究	1. 科研总经费突破10亿元； 2. 力争获批钨资源高效开发与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获批国家大学科技园、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和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3. 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3-5项；年均获批国家级各类项目100项以上； 4. 发表高水平、高质量论文总数1200篇左右，出版特色领域专著总数150部左右；获国际专利授权总数20项左右，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总经费突破3亿元； 5. 力争获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1项，以第一单位获国家科技奖2项和教育部人文社科奖1项； 6. 《钨科技（英文）》力争被EI或SCI收录。
师资队伍	1. 专任教师规模达到1800人左右，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比超过50%；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占比50%左右； 2. 引进和培养杰出人才（院士）1人以上；新增国家级重点人才和青年人才25人以上； 3. 获评国家级教学名师、全国“教书育人”标兵、全国“道德楷模”2人以上，“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全国最美高校辅导员”1-2人；新增全国优秀教师和模范教师3-5人。
教育国际化	1. 力争教育国际化水平进入省内高校前列； 2. 每年申办承办1次以上国际会议，每年选派20名以上教师到国（境）外访学研修； 3. 新增1-2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外校际学分互认合作院校20所以上；学校每年赴境外交流学习的学生达100人以上、出国（境）学术交流达到400人次； 4. 力争新增孔子学院1个，孔子学院教学点年均学习汉语的学生人次达到400-600人次。
社会服务	1. 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等发达地区共建地方实体研究院1个以上； 2. 与企业共建技术中心10个以上；获得企业200万元以上重大重点项目20-30项；与企业共同申报专利总数100项以上； 3. 获党和国家领导人、省市主要领导批示的重要决策咨询报告8-10份； 4. 毕业生留赣就业率达到30%以上。
条件保障	1. 学校年度常规性收入金额力争达到10亿元；年均接受社会捐赠金额达到2000万元以上； 2. 新增土地面积800亩左右，新增教学行政用房面积25万平方米以上。

二、2035年远景目标

到2035年，全面建成“综合实力全国一流、行业引领作用突显、特色领域国际领先的高水平大学”。区域一流地位更为巩固，行业地位更加突出，国内外影响力大幅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优势明显，稀土领域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行列，3-5个学科进入国内一流学科行列，关键指标稳居全省高校前三，学校进入全国高校综合排名前100名。

第二篇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升党建

与思政工作科学化水平

坚决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创新党建理念，打造党建品牌，推动党建实践，提升党建实效，形成以基层党建引领带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打造具有江理特色的党建模式。

打造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党（团）建品牌，获评“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新增“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各1个以上、“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5-6个；对外宣传及影响力稳居全省高校前列，进入中国大学媒体影响力排行榜100强；培养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思政课教师、优秀辅导员等先进典型10名左右，获批“全国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等国家思政项目。

第四章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四个服务”的时代使命，切实履行“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职责；遵守学校章程，依法办学治校；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学校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工作要求的全面落实到位，以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第五章 扎实推进党员干部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

不断完善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文章等精神作为学校党委会会议第一议题，充分发挥好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的示范带动作用。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学党史、励初心，开展好庆祝建党一百周年系列活动，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深化共青团改革，健全大统战工作格局，着力

加强统战和群团工作；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好江理人共同的精神家园。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大力整治“怕、慢、假、庸、散”等作风顽疾，常态化开展作风建设督查，推动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力戒形式主义的部署要求；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尊重师生主体地位，持续推进为师生办实事制度改革，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实现机关作风持续好转，不断提振广大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积极营造向上向善的良好氛围。

第六章 大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贯彻落实好干部标准，不断优化选人用人机制，建立健全素质培养体系、知事识人体系、选拔任用体系、从严管理体系、正向激励体系，选优配强学院（学部）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健全学院（学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强化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不断健全党建工作体系，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把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体现到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中。以党建“双创”工作为抓手，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带动标准化、规范化，推动对标争先，加强示范引领，着力打造一批标杆二级党组织和样板党支部等江理党建特色品牌。

专栏1 党建思政阵地建设工程
1. 智慧党建平台建设。坚持用信息化引领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打造集教育培训、宣传展示、党务管理、党组织建设等融于一体的智慧化智能化平台，推动实现党建信息化建设走在全省高校前列。
2. 标准化党员活动室建设。根据标准化党员活动室建设要求，以新校区搬迁为契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校级层面的示范性党建活动室，带动各二级党组织建设一批品位高、特色强、氛围好的党建工作阵地。
3. 学生公寓辅导员工作室建设。大力推进学生党建进宿舍工作，建设一批学生公寓支部活动室和辅导员工作室融于一体的思政教育新阵地，让学生党建与思政工作无缝对接，发挥一室多能的效果。
4. “VR+红色教育”教研基地建设。将红色基因传承融入日常思政教育和校园文化建设中，大力推动红色文化进思政工作，不断深化“三全育人”工作成效。

第七章 弘扬江理特色校园文化

实施“红色文化铸魂、传统文化修身、矿冶文化强骨、江理家文化暖心”四大文化工程，传承具有学校特色的矿冶文化和家文化，形成优良校风、教风、学风，建设江理人共同精神家园，提升校园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加强学校形象宣传与品牌形象的推广，强化现有宣传文化阵地的管理，新建一批体现大学文化精神内涵的宣传文化阵地，充分发挥好“一二九”大合唱、“八角讲坛”“八角之声”“VR+红色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和校园文化广场的育人功能，进一步实现各大阵地的协同宣传效应。强化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加大对“理工平凡人”“最受学生欢迎的十佳教师”“教学贡献奖”“师德师风标兵”等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围绕好人好事、新人新事，讲好江理故事，树好江理形象，凝聚江理力量，进一步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和师生对学校的认同感。

专栏2 全国文明校园建设工程
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紧扣“志存高远、责任为先”的校训、“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校风以及“责任、笃行、奋斗、奉献、卓越、健康、幸福”的江理价值理念，系统规划和实施新校区校园文化建设，打造成赣州市新品牌、新形象，获批全省文明校园，力争获批全国文明校园。

第八章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坚持顶层设计和责任落实相结合，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体系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清单，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强化党委书记第一责任、校长“党政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持续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部门（单位）和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考核重要内容，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突出抓好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坚持以解决问题为导向，深入推进巡视整改工作，开展校内全覆盖巡察，积极推进专项巡察，切实用好巡视巡察成果，认真做好结合文章，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助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篇 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加快建设稀土领域
世界一流学科

科学研判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坚持“面向有色、聚焦稀土、突出特色、分层建设、内涵发展”建设理念，以建设江西省有特色高水平大学为统领，以提升学科内涵为核心，以巩固优势、彰显特色、补齐短板、培养新兴交叉为重点，持续开展学科分层分群建设，实施“学科特区”建设计划，创新学科管理体制机制，实现学科建设特色发展、协同发展、创新发展、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学科影响力和竞争力。

力争入选国家一流学科1个；入选江西省新一轮一流学科3-5个；基础研究水平指标进入全球前1%学科（领域）4个以上；有2-3个学科进入国内同类学科跻身前8-10名或前30%，3-4个学科评估进入B，力争有学科评估进入A；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8-10个，其中一级学科博士点5-6个，工程博士点3-4个；新增一级学科硕士点5个，新增专业硕士学位点6个，其中新增1个以上医学领域学科；培育新兴和交叉学科5个以上；形成3-5个协同程度高、产业行业对接紧密、创新创业成果显著、引领示范作用典型的优势学科群。

第九章 充分发挥学科建设龙头作用

深入推进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和一流学科建设，持续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力争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全面加强学科内涵建设，进一步彰显学科特色与优势，博士点建设和学科评估迈上新台阶。完善学科结构体系，积极培育新兴交叉学科，促进医工结合和应急管理学科群建设，实现以工学为主，理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文学、艺术学、教育学、医学、交叉学科等多学科协调发展，整体实力、核心竞争力以及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提升，有力支撑学校进入江西省有特色高水平大学行列，为建设“综合实力全国一流、行业引领作用突显、特色领域国际领先的高水平大学”奠定坚实学科基础。

专栏3 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
深入落实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稀土领域一流学科建设更好服务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好稀土领域“学科特区”，力争较短时间内在引进领军人才、培育稀土学科优势、打造学科团队、构建学科平台、产出重大成果、服务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发展成为充满生机活力和富有创新能力的稀土领域学科团队，实现团队建设水平的显著提升，大力提升学科服务稀土产业发展的能力与水平。持续推进与中科院赣江创新研究院、北京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等国内知名院所（校）共建稀土学院，努力建设国际知名的稀土学院。积极培育稀土领域重大科技创新成果，力争获国家科技进步奖1项。做强做特稀土领域学科，加快推进稀土领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力争成为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服务国家稀土战略有更大作为。

第十章 持续实施学科分层分群建设

继续优化和完善学科分层建设，着力提升学科高峰，拓展夯实学科高原。按照“国家‘双一流’培植学科（省‘双一流’建设学科）”“江西省‘双一流’培植学科（博士点重点培育学科）”“博士点一般培育学科”“硕士点培育学科”进行学科分层，并根据建设目标和学科特点的不同进行目标导向管理，实行以扶特扶强、优绩优酬、应急应需为原则的学科投入机制。开展学科信息平台建设与绩效评价，以质量和贡献为导向科学合理配置学科资源，建立学科绩效考评体系，规范学科建设管理，增强发展动力、内生活力。全面实施并深化学部制改革，在建实办好材料冶金化学学部的基础上，建立健全资源土木建筑学部、机电信息学部、经济与管理学部、文法理学部等四个学术职能学部的运行机制。通过学部制的建设，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和资源共享，提升学科集成创新、协同创新的能力，形成学科间相互支撑、共同发展的格局。聚焦特色方向，对接国家战略和产业需求，催化融合质变，进一步凝炼学科研究方向，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竞争力的学科群，形成3-5个协同程度高、创新创业成果显著、引领示范作用典型的优势特色学科群，充分发挥“学科群”效应，以学科群对准产业群，实现学科链服务产业链。

专栏4 学科建设水平提升工程
遵循“注重特色、凸显优势、注重分层、育强扶特”的建设原则，聚焦国家战略需求，面向江西产业布局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持续推进矿冶特色优势学科内涵建设，实现绿色矿业、现代冶金、先进材料、智能装备制造等特色优势学科群的内涵提升和重点突破，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合理布局人文社会科学学科，建立对接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和地方智库建设的经济管理学科群和法学学科群；加大数学、物理等基础学科建设力度，提升理科在同类学校中的比较优势，建立增强原始创新能力的理科学科群。以第五轮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和博士点新增基本条件为牵引，引导全校一级学科及早谋划，对标对表、加强培育，补短板、强弱项，以评促建，全力打好第六轮学科评估参评和2023年新增博士点申报两项攻坚战，实现各门类学科协同发展、整体提升。

第十一章 大力培育发展新兴交叉学科

优化学科建设结构和布局，拓展学科交叉合作领域，着力扶持培育一批与战略新兴产业密切相关的新兴交叉学科。鼓励各学科结合国家经济发展新常态，以及行业和地方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需求，培育新的

前沿和交叉学科生长点。以“互联网+”行动计划、“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和“中国制造2025”的实施为契机，大力促进工学集成交叉、理工支撑渗透、自然与人文协调发展，凸显对区域经济转型、产业升级、行业科技发展的支撑和引领，培育和发展应急管理+安全（化工）、新能源（冶金+氢能）、集成电路、新材料、人工智能、VR等新兴交叉学科或学科群。

专栏5 建设医学部，推进医工结合
积极推动赣州市人民政府和我校共建医学部，争取将赣州市人民医院、赣南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划归我校直属，实行市校“双重管理”。依托学校博士学位授权单位和现有研究生学位点，在生物医学工程、医学+材料（医工材料）、医学+机械（医学机械）、医学+化学（医疗检测）、医学+计算机（智慧新医科、医疗大数据）、医学+法学（医事法学）、医学+管理学（医院管理）等交叉学科方向开展研究生培养和科研攻关，尽早创造条件申报医学类本科专业和学位点。依托学校的办学实力、办学层次、办学条件和赣州市人民医院的临床医学基础，尽快实现医学类本科人才的培养。

第四篇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着力构建一流

本科人才培养体系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和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办学使命，坚持“三优先三满意”工作原则，坚持“德学兼修、家国情怀、国际视野、能力卓越”的培养定位，致力于培养理想信念坚定、爱国主义情怀深厚和具有“为人诚实、基础扎实、工作踏实”特质的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化高素质人才。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规模稳定在26000人左右，成人学历教育在籍学生规模达20000人左右；获批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总数达20个以上、江西省一流专业建设点总数达30个左右，国家级卓越计划2.0专业建设点6个；建设现代产业学院3-5所，新文科项目10个，建设数量进入全省前三；新增通过专业认证（评估）专业数量达15个左右，进入全省前三；在新一轮江西省专业综合评价中，80%的专业进入排名前50%，50%的专业进入前30%，排名第一的专业达15个；新增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含双创课程）10门以上、江西省一流本科课程60门以上；出版特色教材40部，获评国家级优秀教材2-3部；获批省级教学团队10个以上，力争获批国家级教学团队2个；获批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10项以上、国家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含创新创业类别）1项，力争获批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项；获批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立项数稳居全省高校前四，荣获全国“挑战杯”大赛金奖1项、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1项以上；本科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第十二章 强化本科人才培养基础地位

坚持立德树人，推进“三全育人”体系建设，巩固“三联系”工程，深入开展辅导员关爱学生“十个一”工程，实施大学生思政领航计划。深化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大类招生大类培养、专业招生大类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创新实验班、“本硕博一体化”实验班、书院制和现代产业学院等多种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步伐。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加强工程实践教学。完善体育教学和课外体育活动相衔接的制度，推进美育和劳动教育课程化、学分化，让学生常态化接受美育和劳动教育，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

专栏6 大学生思政领航计划
全面加强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大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和课程思政建设力度，完善思想政治教育考核评价制度，将思政工作成效作为衡量各单位人才培养质量、年终考核评判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三全育人”体制机制，积极打造“一院一品”思政工作特色，把教书育人作为教师评价的核心内容。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师生全面发展为目标，打造校园文化品牌，浓厚文化育人氛围。加强在校本科生党建工作，切实提升毕业生党员比例，充分发挥学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第十三章 实施一流专业建设工程

做好江西省专业综合评价，以评促建，不断提高专业影响力。加强师资、平台、经费等资源配置，深化专业内涵建设，强化专业特色建设、卓越计划专业建设，全面实施一流专业建设工程。推动工科专业参加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评估）、文科类专业参加新文科专业认证。建立专业动态调整管理机制和专业负责人机制，实行专业末位淘汰制度，控制专业招生数量，提高专业办学效益。

专栏7 一流专业建设工程
对标对表国家一流专业和省一流专业建设要求，强化师资、实验平台等资源配置，深化专业内涵建设，全面加强专业建设水平，争取把学校传统优势专业建设成为国家一流专业，其他专业建设成为省级一流专业。通过5年建设，学校获批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总数达20

个以上、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总数达30个左右，一流专业数进入全省前四，高质量完成一流专业建设点验收。

第十四章 推进一流课程建设

组织实施一流课程建设工程，持续巩固一师一精品建设成果，支持教师编写高质量教材，重点推进专业核心课程在线资源建设，提高课程思政育人效果，增强思政课程的实效性。推动课堂“革命”，支持教学方式和教育方法改革，对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改革的课程实行绩效奖励计划。持续深化“创新+创业+实践”融合的课程内容体系和基于实践的创新创业教学改革，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完善课堂教学激励约束机制，在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绩效考核等方面加大课程教学的应用。

专栏8 一流课程建设工程

对标对表国家和江西省一流课程建设认定标准，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力度，推行全员课程思政育人，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公开出版一批具有学校特色的高质量教材。通过5年建设，学校新增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含双创课程）10门以上，江西省一流本科课程60门以上。以课程建设和课程教改促进教材建设，公开出版特色教材40部，获评国家级优秀教材2-3部。

第十五章 持续改进教育教学质量

积极推进教学质量管理制度创新，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加强教学质量日常监控，强化督导评估和课堂教学质量学生网上评价，进一步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的规定，完善党政管理干部听课、教学督导员听课、同行听课评价、学生信息反馈制度，实现教学质量监控的点面结合。协同推进提高创新创业教育质量，依托校内外教学和科研平台，对接国家高水平学科竞赛，以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带动全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着力打造“一中心四基地”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训实践平台。

第十六章 加强智慧教学环境建设与教师能力提升

引进智慧教育大数据管理平台，加强网络教学资源体系建设水平，实现教育内容、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现代化，为学生自主学习和个性化培养提供平台与互联网教学模式。全面实现信息化系统运营，监控教学过程，维护师生基本信息，推进线上综测、德育答辩等工作，提高教育教学和学生工作信息化水平。定期开展教师教学和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建立并完善多类型、全覆盖的培训体系。积极开展教学示范课和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成立教师工作坊，加强教师间的沟通交流。传承和巩固“老中青传帮带”制度，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实施“一院一位辅导员名师”工程，积极培育教学名师，发挥优秀教学团队带头示范作用，促进教师教学水平、教学质量和学生辅导水平的不断提高。实施教师工作绩效评价工程，提高教师教学投入。

专栏9 人才培养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计划

顺应新高考改革，稳步推进大类招生。加强招生宣传，提高一本招生省份，持续提升新生质量。不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新专业建设要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推进“政产学研用”创新合作，把社会需求融入本科人才培养和继续教育发展要求，鼓励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

促进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课程改革，强化学生思想引领与专业认同，提高毕业生就业能力。加强对接地方人社部门、重点行业协会和大型企业，多渠道拓展就业市场，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手段，改进就业服务与指导。大力实施“留赣就业”计划，强化毕业生“留赣、兴赣”职业价值引领，积极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不断提高毕业生留省和留赣州就业率。

第五篇 以追求卓越为目标，努力实现研究生教育

跨越式发展

全面推进卓越研究生教育内涵发展，着力构建卓越研究生人才培养体系。持续加强学位授权点建设和动态调整，持续优化学位点布局，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深入推进研究生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大幅提升研究生培养规模；不断创新研究生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进和完善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持续强化研究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稳步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努力培养更多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为建设有特色高水平大学提供有力支撑。

研究生规模达8000人左右，其中在校博士生600人左右，实现在校研究生与本科生比例达1：3左右；学位点布局更加合理；获批省级优秀导师团队10个以上；建设博士研究生核心课程6-8门，研究生核心课程60门，高水平全英文课程5门，示范性思政课程30门；编写研究生特色教材5部；获批国家教学成果奖（研究生教育类别）1项，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0项以上；获评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5篇，省级优秀硕士论文评选优秀率位居省内高校前三；研究生就业率稳定在95%以上。

第十七章 切实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

加强研究生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和课程思政建设，开全开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配齐建强研究生辅导员队伍，进一步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考核评价制度，落实好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首要职责。强化研究生意识形态、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推进网络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等全方位育人。不断加强研究生党建工作，创新研究生党组织设置方式，探索在科研团队、学位点、联培基地等建立基层党组织，切实提升毕业生党员比例，充分发挥研究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第十八章 不断提升学位点建设水平

实行学位点建设动态监测机制，编制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开展校内示范性学位点建设。对标对表，以评促建，切实加强薄弱环节建设管理，推动学位点规范有序建设。以合格评估、专项评估为驱动力，以人才培养质量为评价重点，开展学位点从招生到就业全过程的综合评价与预警，调整或终止缺乏特色、发展滞后的学位点。重点扶持服务江西省重点发展的支柱产业和产业急需、具有发展潜力、招生就业前景好的学位点，积极培育医工结合、集成电路等新型交叉学科学位点，优化学位点结构。建立以学位点建设成效和人才培养质量为依据的招生计划分配机制，充分保障人才培养基础好、师资科研力量强的学位点的招生计划。

第十九章 优化研究生培养体系

创新研究生人才培养体系，实施卓越研究生教育攀登计划。落实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严格监管的研究生考试招生制度。不断完善、全面实施本、硕、博一体化研究生培养模式，健全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机制，扩大直博生招生比例，探索实施在稀土领域学科招收优秀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加快推进各学院（学部）分层分类制定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目标要求，推进学术学位研究生科教融合培养，注重专业学位研究生产教融合培养；强化稀土学科特区的引领作用，发挥大平台、大项目的支撑作用，加强南昌校区研究生教育示范窗口建设。建设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学术交流项目，逐渐形成覆盖各学科领域的定位明确、层次清晰、特色鲜明的学术交流平台，为优秀研究生的学术成长创造良好条件。

专栏10 卓越研究生教育攀登计划
加强重点生源基地建设，设立优秀新生奖学金和差异化奖助学金制度，实施优秀本科生推免及选拔生奖励等政策，提高生源质量。 加强学术学位研究生优质课程与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建设，以国家颁布的《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为指导，优化课程体系，遴选建设“高、新、精、特”研究生优质课程，立项建设一批研究生规划教材，创新教育教学方式，全面提升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 加强研究生学术交流，与国内外知名大学和科研机构建立稳定持续的研究生双向交流机制，支持博、硕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重要学术会议。多渠道、多形式搭建研究生学术交流平台和创新实践平台，不断适应新时代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需要。 持续推进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项目、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和基础素质提升项目，建设与实施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学术交流项目，逐渐形成覆盖主要学科领域的定位明确、层次清晰、特色鲜明的学术交流平台，为优秀研究生的学术成长创造良好条件。

第二十章 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切实加强关键环节质量管理，落实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管理责任。健全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压实学院（学部）主体责任，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严把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入口关、过程关、出口关。不断强化导师队伍建设与管理，科学制定和完善研究生导师选聘办法，实施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计划，建立健全导师岗位培训制度，建立并完善多类型、全覆盖的培训体系。完善校内外“双导师”制。持续加强科学道德教育和学风建设。加强对培养过程关键环节执行情况的信息诊断，完善学术不端行为防控体系，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的查处力度。不断加强培养质量的常态监督。强化对培养过程管理执行的评价诊断。开展研究生教育动态数据库建设，定期发布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探索运用管理体系综合考核结果建立约谈、调减招生计划、推免名额限制等综合响应和质量控制机制。

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化科技评价体系改革，深入推进政产学研用相结合，大力推进科学研究高质量创新发展。围绕科学前沿和国家需求，加强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科学研究，强化重大科学问题超前部署。聚焦行业产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突出稀土、钨、铜、锂等特色领域和特色资源，积极对接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江西省有色金属万亿级产业培育计划和重点产业基地建设，加快建设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科技研发平台，积极引育学术科技领军人才，加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打造高水平学术期刊，不断提升我校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为行业和区域发展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和智力支持。

科学研究水平和实力明显提升，重要关键指标进入全省高校前三，科技综合实力进入省内高校第一方阵；力争获批钨资源高效开发与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获批国家大学科技园、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和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打造5个左右国内有较大影响力的学科团队，建设5个省内一流科技创新团队；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3-5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重点项目及杰青优青人才专项5-8项，年均获批国家级各类项目100项以上，承担省部级重大、重点项目70项以上，科研总经费突破10亿元；取得重大标志性科技成果4-6项，力争获批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1项，以第一单位获得国家科技奖励2项，获省级、教育部科技奖励60项左右，其中一等奖12-15项；发表高水平、高质量论文总数1200篇左右，出版特色领域专著总数150部左右；获国际专利授权总数20项左右、发明专利转让转化总数80项左右，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总经费突破3亿元；实现《有色金属科学与工程》入选北大版中文核心期刊；《钨科技（英文）》力争被EI或SCI收录。

第二十一章 深入推进科技评价体系改革

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科技部、江西省关于科技评价改革工作的相关文件要求，坚决纠正科技评价工作中的“五唯”倾向，突出以创新质量和贡献为导向的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并不断优化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健全科技绩效奖励办法，在科研绩效评价、重要业绩奖励办法和重大科技成果培育等文件中强调原创性、贡献率和社会责任。完善科研管理体制机制，鼓励科技人员面向经济主战场，探索和试点科技成果使用权资本化和股权化，形成科技成果转化长效机制，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建立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系，营造风清气正、互学互鉴、积极向上的学术生态。引导科研人员树立良好学术道德，自觉遵守学术规范，把社会责任放在首位，严肃对待学术研究的社会效果，既能产出一流的科研成果，也能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

第二十二章 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立足于稀土、钨、铜、锂等特色领域和特色资源，发挥矿业、冶金、材料等特色学科的优势，面向国家重大战略和经济社会需求，做实做强已获批组建的国家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教育部稀有稀土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等一批国家级和省部级科技创新平台。整合归并现有省部级及国家级科研平台，加强平台规范管理，推进各类平台有效运行。围绕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新材料等领域形成新兴科研方向，积极参与稀金科创城建设。建设智能制造与工业互联网中心和新能源汽车研究中心，逐步建成智能制造与工业互联网省级重点实验室。充分发挥南昌校区在省会城市的窗口和平台功能，推进REEM国际创新研究院建设，参与组建VR产业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进一步加强中乌新材料（江西）研究院等国际平台建设，为申报更多国家级平台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二十三章 精准打造高层次科技创新团队

围绕学校优势学科领域的重大科研方向和重要科研平台，实施“高层次科技创新团队培育工程”。大力支持“矿冶环境保护与固废资源化”“动力电池及其材料学科团队”“生物增材制造”“采矿岩土力学与工程”等四个校级A类团队的建设，积极发挥团队的模范作用，引领学科发展，力争建设成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国家级科技创新团队；着力培育“高性能铜基功能材料绿色高效制备技术与装备”“稀土分子材料化学”“稀有战略金属资源高效提取与高值利用”“战略性关键金属高效回收与综合利用”“有色金属产业发展研究团队”五个校级A类培育团队，推动团队高质量发展，力争建设成国内一流、省内领先的高水平研究团队。针对国家前沿领域的关注与布局，推动组建高水平研究团队，在省内下好“先手棋”。依托中乌新材料（江西）研究院、REEM国际创新研究院等平台，打造国际化研究团队，提升国际影响力，形成科研团队国际化态势，助力科研水平迈向更高的台阶。

第二十四章 着力提升承担国家重大项目水平

坚持做顶天立地高水平科研，实施“承担国家重大项目能力提升工程”，进一步聚焦国家和地区重大科技需求，不断促进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相融合，引导学科交叉与协调，提升承担国家重大项目水平。在稀土、钨、铜、锂等特色战略资源领域，组织开展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重大科学问题联合攻关，加强与相关重点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友好单位的协同合作，力争在稀土全产业链技术及其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方面的研究取得重大进展。在节能环保和新能源领域，主要围绕有色金属清洁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

术、生态监测预警、可再生能源、动力电池、智能电网等基础研究的支撑引领；在材料机电信息领域，主要围绕网络协同制造、3D打印和激光制造、智能机器人、重点基础材料、先进电子材料、材料基因工程、云计算、大数据、网络空间安全、光电子器件及集成、新能源汽车、功能分子材料与器件部署基础研究，解决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基础问题，为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科学支撑；在资源环境和生态保护领域，围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生态修复、深地资源勘探开发、废物处置与资源化、水资源综合利用、冶金新工艺新理论等开展重大科学问题研究。

专栏11 承担国家重大项目能力提升工程
瞄准“十四五”重点研发项目，牵头申报离子吸附型稀土矿绿色高效开发与利用、先进稀土功能材料开发与智能化集成、高性能铜材深加工及智能化制备等技术专项。参与申报高安全、全气候动力电池系统、高端阻燃高分子材料关键技术，高耐腐蚀高强韧轨道钢等专项，力争主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3-5项。 针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在离子型稀土矿物及杂质分类机制研究，稀土分子材料可控组装及性能调控研究，柔性锂离子电池构建与性能研究，凝聚体量子信息存储元研究，增材制造介尺度调控研究等方向申报一批重大基础项目，力争获批承担国家基金重点项目5-8项。

第二十五章 积极培育高水平科技创新成果

实施“特色领域重大科技成果培育工程”，瞄准国家重大工程和高新技术等领域的战略需求，组织开展“卡脖子”技术攻关，重点推进“高精尖缺”集成和应用，突破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围绕稀土产业，打造贯穿创新链、产业链的创新生态系统，重点研发离子型稀土资源绿色高效浸取技术、稀土化合物物性控制及高值利用技术、研制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稀土激光晶体材料、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合金材料、稀土永磁电机等产业链高端产品。围绕铜产业，重点研发高纯无氧铜、高端铜合金线坯及超薄电子铜箔等高性能先进铜材料，积极研发推广清洁能源绿色短流程铜冶炼技术。围绕钨产业，主要研发硬质合金刀具和钨基新材料。围绕锂电产业，开发高性能固态离子电解质，推动氢燃料电池及全固态锂电池的研制。围绕重点领域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形成高水平科技创新成果，力争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实现突破。

专栏12 重大科技成果培育工程
在稀土、钨、铜和锂等特色领域，重点培育稀土高端功能材料及智能制造一体化技术、新能源开发与绿色短流程冶金技术及装备、高性能铜材关键制备技术及产业应用、离子型稀土资源绿色开发与高效浸取技术、黑白钨硬质合金与硬面材料制备、全固态锂电池及氢燃料电池研制等一批高水平原创性科技成果，加大创新成果融合，加强与企业、科研院所的联合申报，力争获得5-10项江西省科技一等奖、2项国家科技奖励，力争国家科技奖励一等奖实现突破。

第二十六章 促进人文及社会科学协调发展

深入实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与提升计划”，打造苏区干部学院、中央苏区法制研究院等若干研究平台，推动有色金属产业发展研究院等高端智库建设，争取更多研究成果获得上级领导批示和肯定。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倡议，持续推进巴基斯坦研究中心建设。强化人文社科师资梯队建设，推动新文科发展，加大高质量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培育，力争教育部人文社科成果奖有新的突破。精心培育和打造好红色文化研究、“清江论坛”等学术活动品牌。

专栏13 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
社科基金项目引领行动。加大培育力度，力争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有突破，数量上实现大跨越，发挥其对学科和事业的发展起着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凝练研究方向，围绕学校优势学科、地方特色、行业需求，强化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基础理论研究，突出应用研究。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行动。加强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力争1个入选国家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1-2个入选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智库影响力培育行动。创新优化智库管理和考核评估机制，着力培育1个国家高端智库试点单位和1个省级智库，发挥好《清江智库专报》《赣南发展专报》等平台作用，推动智库研究成果有效及时转化为政府决策。

第二十七章 打造高水平学术期刊

全面提升期刊的学术影响力和竞争力，《钨科技（英文）》力争被EI或SCI收录，《有色金属科学与工程》入选北大版中文核心期刊。推动《江西冶金》更名，办刊质量在同类期刊排名大幅前移。加强《江西理工大学学报》特色栏目建设，择机改版为人文社会科学类期刊，增设教学研究栏目。

第七篇 以识才爱才聚才用才为准则，加快建设

高水平人才队伍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树牢“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观念，紧扣“优先发展、引培并举、创新驱动、协调发展”的人才队伍发展思路，优先保证人才经费投入，优先发展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全面加强管理服务人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多渠道引培并举，造就一批领军人才和学术带头人。以教育综合评价改革为导向，大力推进人事人才制度改革创新，加强岗位设置和分级分类管理，健全绩效考核评价制度，完善薪酬分配制度，激发各类人才活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水平人才队伍，形成人尽其才、人适其岗、人尽其才的人才工作新格局。

实现学校人才队伍总量满足国家和江西省“双一流”大学建设需要，专任教师数达1800人左右，其中，博士比例超过50%，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比例达50%左右；引进和培养杰出人才（院士）1人以上，新增国家级重点人才和青年人才25人以上；获评国家级教学名师、全国“教书育人”标兵、全国“道德楷模”2人以上，“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全国最美高校辅导员”1-2人；新增全国优秀教师和模范教师3-5人；新增省“双千计划”、百千万人才工程、井冈学者等重点人才100人以上。

第二十八章 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

全面贯彻党管人才工作原则，进一步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的人才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委“管宏观、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人才工作职责，建立起“学校-学院-学科”人才工作三级联动机制，压实学院党委主体责任，提升各部门引才育才意识、服务意识，做到学校主导、学院主体、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形成科学高效的人才领导工作体系。精心组织召开学校人才工作会议，大胆创新人才工作方式方法，多渠道多举措有重点引进和培育一批学校“双一流”建设和急需的高水平学科领军人才、拔尖创新人才和优秀中青年学术骨干。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和专业紧缺人才的引进力度，充分考虑各学科专业实际，提高专业紧缺人才引进优惠待遇，破解专业紧缺人才引进困境，确保实现精准引进。

第二十九章 着力强化师德师风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的重要论述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将师德教育贯穿于教师职业准入、职后培训和日常管理的全过程，探索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坚决执行师德失范“零容忍”，打造师德高尚的师资队伍。充分发挥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作用，强化对二级单位的过程监管和监督问责，制定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建立健全师德承诺、建档机制和师德师风监督机制；突出关口前移，严把新引进教师政治关，对新进人员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在教师选聘、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和评优奖励等环节全面落实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正反面典型教育，树立师德先进典型，讲好师德故事，积极营造向上向善的良好氛围。

第三十章 全面优化师资队伍层次结构

依托学校“清江青年英才支持计划”，进一步优化青年骨干教师成长成才环境，加大奖励支持力度，完善监督考核措施，激励优秀拔尖人才迅速脱颖而出，形成并稳定一批“双强型”教学科研青年骨干教师队伍。围绕学科发展、专业建设、教学改革等需要，以“清江学者”特聘计划为抓手，进一步完善学术学科带头人、后备领军人物的选拔机制，加速培养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新一代“优秀学术学科带头人”。深入推进学校“清江学者”特聘计划，依托国家、省部级科研平台，探索有利于科研（教学）团队建设和管理运行机制，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探索有利于科研（教学）团队建设和发展的管理运行机制和分配制度，优化资源配置，建立科研（教学）团队建设的激励机制，吸引校内人才和青年教师参加，逐步建立以“学者（名师）团队”为形式、以学术（教学）和创新绩效为主导的资源配置和学术（教学）发展模式，培育形成“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

专栏14 青年教师培养计划
加大青年教师学历提升、博士后进站、国内外访学进修的支持力度，建立“学校主导、学院（学部）主体”的青年教师成长发展支持体系，构建学位教育、技能培训、高层次研究等多位一体的培训制度，全面提升青年教师能力素质。以师资博士后培养为抓手，建立学校人才“蓄水池”，为学校“双一流”建设提供人才保障。以改善师资队伍学历、学缘结构为目标，针对紧缺专业博士引进难问题，按照“进名校、访名师”原则，鼓励青年教师到国内外重点高校、知名科研机构攻读博士学位。举办好“青年教师出国访学论坛”，讲好青年人才访学成长故事和展示青年人才风采。

第三十一章 大力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加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科学理顺工作职责，加快推进师资培训、教师发展与师德师风建设有效融合。落实中组部、人社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规定》，采取现场培训和网络培训相结合方式，着力抓好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专项培训等教职工培训工作，科学制定师德教育、教师培训、能力提升、出国访学、学历提升等教师发展规划，积极开展师德师风、教学改革、质量评估、咨询服务等各类教师培训活动，推动课程、教材、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教育技术等热点与难点问题的交流活动，举办各类比赛和评比活动。建立校本教学资源库，为教师提供各种教学工具和多媒体资源等。

第三十二章 加强管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创新干部培育机制，完善选拔任用办法，建立能上能下机制，选优配强讲政治、懂教育、善管理的优秀干部。持续改善和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注重年轻干部的培养，进一步加大干部交流力度，强化干部监督和管理，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辅导员能力素质提升工程”。逐步改善教辅人才队伍的学历和年龄结构，有计划分层次对教辅人员进行在职岗位业务培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行业执业认证制度，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参加本行业执业培训及行业各种资格证书考试。以推进实验教学、科研实验服务、大数据建设和提高学校整体服务水平为宗旨，加大实验、图书信息等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力度。

专栏15 辅导员能力素质提升工程
以提高综合素质为核心、打造一流队伍为重点，服务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建设一支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辅导员队伍。强化培训提素质，推动辅导员队伍职业化。通过开展常态化辅导员能力提升培训，健全辅导员分级分类培训机制，提升辅导员的职业意识和业务素质；搭建平台促发展，推动辅导员队伍专业化。通过为辅导员搭建培养发展载体，利用“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学工论坛”等平台，发挥“辅导员工作室”作用，提升辅导员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抓好团队创一流，推动辅导员队伍专家化。通过打造“辅导员实务型工作沙龙”等精品项目，培育辅导员研究团队，争创学生工作特色成果。发挥辅导员“名师工作室”的引领力，打造一批学生工作“特种兵”，获评“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全国最美高校辅导员”1-2人。

第三十三章 深化人才评价与人事人才体制机制改革

优化人才工作制度环境，准确把握新时代新要求，适应新形势，全面深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有效激励措施激发队伍活力，以正确的评价导向引领学校发展。优化二级机构设置，做好定编、定岗、定责“三定”工作，形成合理的教职工队伍结构；进一步推进人事管理重心下移，落实学院（学部）办学主体地位；深入推进职称评聘改革，健全教师系列职称评审体系，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考核，突出教育教学能力和业绩，克服“五唯”倾向，完善分类评价标准，引导教师分类发展；修订完善聘期考核与聘任实施方案，优化岗位聘任，逐步实施评聘分离、动态管理的岗位聘任制度；不断优化薪酬结构，大力推动形成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模式，不断完善年薪制、项目工资制、协议工资制等多种分配形式，将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高层次人才、业务骨干和做出突出成绩的工作人员倾斜，建立奖励与工作业绩质量挂钩的分配机制，完善表彰和奖励制度；倡导人文关怀，尊重教师个人发展意愿，形成尊重学术、尊重人才的良好风气，倡导优良学术道德，在科学研究上鼓励创新、宽容失败，不断改善教职工的生活条件和工作条件，形成有利于人才成长和发挥作用的良好环境和氛围。

第八篇 以服务社会为己任，切实提升服务行业

和区域发展贡献度

贯彻落实对接好《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国发〔2021〕3号）。坚持把融入和服务行业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为一项义不容辞的责任，积极履行社会服务的大学职能，充分发挥学科、专业和人才优势，积极引导毕业生留赣就业，成为推动行业和区域发展的“科技库”“人才库”“智力库”。全面实施服务行业和区域贡献攻坚战，推动行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中主动作为，争取在服务行业和区域发展中更有地位、更有影响、更有贡献，把学校建设成为行业地位突出、区域最具贡献的有特色高水平大学。

到“十四五”末期，探索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等发达地区共建地方实体研究院1个以上，打造2-3个校地合作示范县（市、区）、3-5个校企合作典范企业，与企业共建技术中心10个以上，获得企业200万元以上重大重点项目20-30项，与企业共同申报专利数100项以上，获党和国家领导人、省市主要领导批示的重要决策咨询报告8-10份，毕业生留赣就业率达到30%以上。

第三十四章 强化社会工作战略布局

坚持“立足江西、辐射全国；面向行业、服务区域”，实施全方位多途径开放服务战略，着力推进行业地位突出、区域最具贡献的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在服务行业方面，重点面向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前沿领域和有色金属、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产业。在服务区

域方面，重点立足服务江西，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和长三角城市群，探索与粤港澳、长三角等核心城市共建地方实体研究院，集中资源打造赣粤闽湘边界区域高水平科研检测中心。

第三十五章 实施服务行业和区域贡献攻坚战

以行业产业和区域发展需求为导向，深入贯彻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主动聚焦和服务国家稀土战略需求、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江西省“2+6+N”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行动计划、赣南苏区振兴发展、赣州“1+5+N”重点产业集群战略布局等，大力推进政产学研用融合，切实强化校地合作、校企合作，实施人才服务支撑工程、科技服务支撑工程和智力服务支撑工程，建成若干国家、省、市共建的重要研发平台，着力提高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产业转型升级的贡献度。扎实做好应用科学学院转设为赣南科技学院的过渡、交接及扶持工作，支持地方新建高校发展及地方高等教育事业。

专栏16 助力赣州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推进校地、校企联系更加紧密，机制更加健全，渠道更加畅通，学校毕业生留赣就业比例不断提升，博士教授进校园人数不断增加，学校科创平台开放共享更加灵活，新建科创平台数量不断增加，社会服务更加精准。实现赣州大学科技园建设基本完成，稀土功能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正式建成，科技大市场良好运行，稀金大数据平台有效发挥作用，实现对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赣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国家级开发区及省级技术开发区服务全覆盖。为全市产业整体布局“强链条、补短板”和工业企业细分领域定位提供技术服务和参谋咨询，有效提升赣州市及各县（市、区）工业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水平和研发实力。依托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和赣州市企业家培训学院，为地方培养各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第三十六章 健全社会服务一体化工作保障体系

构建稳定的校—院二级工作队伍，确保各层级工作均有专人负责。建立健全工作常态化调度机制，完善学校国内合作协调会议制度和分工合作机制。建立健全社会服务绩效评估和工作评价体系，不断完善学院（学部）社会服务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及个人年度考核、职称评审、聘期聘任等业绩认定指标体系，切实推进考核结果的运用，有效发挥工作指挥棒作用。建立健全校地校企平台共建共享协同创新机制，推动科研平台建设和开放运行。不断完善“服务区域（行业）特派员”工作制度，推进博士教授常态化进科技园区、进企业。

第九篇 以融入“双循环”新格局为主线，不断提升

教育国际化水平

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推进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坚持开放办学，大力引进国（境）外优质师资或海外留学人才，选派优秀教师参加国（境）外高水平大学或一流研究机构研修、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打造高素质国际化师资队伍。完善国际留学生管理运行体制，吸引国（境）外优秀生源地的优质生，建设一批全英文核心课程或双语课程，提升留学生人才培养质量，培养知华友华爱华的国际人才。利用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平台，开拓学生出国（境）游学、实习、实践、国际会议、科学研究、学历提升的渠道，开阔学生国际视野，提升学生国际交流能力，培养国际化杰出校友。深入开展高水平的国际科技合作和国际智库建设，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及前独联体国家的合作，拓展与欧美和东南亚高校的合作。承办好国家华文教育基地项目，建设好旁遮普大学孔子学院、中乌新材料（江西）研究院、REEM国际创新研究院和巴基斯坦研究中心。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国际教育和国际中文教育水平不断提升，力争教育国际化水平进入省内高校前列。

实现在校国际生规模达500人左右，力争实现占在校生比例达2%；每年申办承办1次以上国际会议，每年选派20名以上教师到国（境）外访学研修；新增1-2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外校际学分互认合作院校20所以上，学校每年出国交流学习的学生达100人以上，出国（境）交流达到400人次；力争新增孔子学院1个，以旁遮普大学孔子学院为平台，大力推进汉语国际教育，开拓汉语+项目、科研合作、联合培养和合作办学项目达到4个，孔子学院教学点年均学习汉语的学生人次达到400-600人次。

第三十七章 持续推进师资队伍国际化

积极支持和选派优秀青年教师到国外高水平大学和一流研究机构研修深造，大力引进从事科学前沿探索和交叉研究、具有创新潜质的优秀外籍科学家（博士），建立联合创新团队。鼓励各学院（学部）加强与国外知名院校强势学科的联系，建立稳固的教师学术交流渠道和师资培训基地；加大力度引进海外优秀留学人才，引进国外优质的教育资源，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竞争力的复合型学术人才。推出国际化优秀师资团队建设计划，打造国际化江理名师。

第三十八章 双向实施人才培养国际化

推出“留学江理”留学计划，重点发展与国（境）外高校开展人才交流与联合培养的项目，提升我校国际生生源质量，优化国际生地域组成。充分发挥现有各类奖学金对来华留学的引领作用，争取成为接受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实施“江理国际”留学工程，推出江理学子国际游学实践计划、江理学子国际深造提升计划，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理工人才、理工国际杰出校友。

专栏17 教育国际化发展计划
实施“留学江理”计划，创新招生宣传，加大本硕博各层次学历生生源比例，重点发展与国外高校联合培养项目，建立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招生通道，不断优化国际生生源国别，促进国际生规模稳定增长。发挥各类奖学金对来华留学的引领作用，争取成为接收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 实施“江理国际”留学工程，推出江理学子国际游学实践计划，设立学科经费资助本科生、研究生出国（境），参与国际同行的课程共享，专业实习；参加国（境）外单位、国际组织社会实践；参与高水平国际研究项目合作和国际学术会议交流。推出国际深造提升计划，激励本科生、研究生通过政府奖学金等各类奖学计划出国深造；引导本科生、研究生自主参加国（境）外大学或中外合作项目的选拔深造；建立与国（境）外知名大学和科研机构稳定持续的硕博双向交流机制，培养国际化杰出校友。推出优秀国际化师资队伍团队建设计划，设立专项经费，定向派出师资队伍进行国际化素质国（境）外培养实训，打造优秀国际化师资队伍。

第三十九章 深化拓展产学研用合作国际化

围绕智能装备制造、固态电池及相关材料技术等学科领域培育若干重点项目，深度开展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科技合作，力争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依托中乌新材料（江西）研究院、REEM国际创新研究院和巴基斯坦研究中心，加强和国外高水平科研单位的学术科技项目合作，针对关键共性问题开展联合攻关。积极参与国际研究中心建设或和国际知名科研机构联合在学校建立研究中心，提升基础研究的国际化水平。建设好旁遮普大学孔子学院，承办好国家华文教育基地项目，加大人文交流力度。

第十篇 以绿色文明美丽平安幸福校园建设为重点，全面提升综合保障水平

全面推进绿色文明美丽平安幸福校园建设，以不断满足教学科研需求和服务师生为导向，以建设文化底蕴厚实、现代气息浓郁、服务保障设施完备的校园为目标，进一步拓展办学空间，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完成完整的新校区建设。

切实提高财务保障能力，建立健全校长领导下的专业财务管理机构，至2025年，形成“政府资助、学校自筹、社会捐赠”满足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的多元化筹资格局，学校年度常规性收入金额力争达到10亿元，年均接受社会捐赠金额达2000万元以上。不断优化校区功能布局，深入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推动信息化与教育的深度融合，完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实现数据开放共享，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力争把学校建设成为节能低碳、设施先进、环境优美、管理规范现代化校园，全面提升综合保障水平，为学校建设“双一流”大学提供有力支撑。

第四十章 加快新校区建设

加快新校区项目一期建设，规划和积极推进新校区二期建设，确保土地、校舍及设施满足学校发展需要。同步规划新校区基础建设与文化内涵建设，突出学校特质内涵，依循山水、植被等自然环境，并结合赣南（客家）地域文化特色，实现人文精神与科学精神的结合，大学理念和校园文化的统一，打造绿树成荫、风景秀丽、富有特色的绿色生态园林校园和地域文化型校园。规范校园建筑、人文景观的标识及命名，提升新校区文化内涵，打造精品校园。

专栏18 新校区建设工程
新校区项目建设工程分一期、二期建设。项目一期土地面积共1606亩，并于2020年12月前完成了所有楼栋主体封顶，包含教学楼、图文信息中心、行政后勤楼、建测学院楼（现为土测学院、建设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楼、机电学院楼、电气工程学院楼、信息工程学院楼、理学院楼、国际学院楼、大学生活动中心、体育馆、风雨操场、体育场、游泳池、学生宿舍、食堂、校医院、研发大楼、土木结构实验室等。 新校区二期新增土地面积800亩左右，新增教学行政用房面积25万平方米以上，确保土地、校舍及设施条件等满足学校发展需要。到2026年，达到赣州校区整体入驻新校区，实现校区集中统一，成为环境优美、节能低碳、设施先进、具有地域文化和学校特色的现代化校园。

第四十一章 优化发展空间和资源配置

推动应用科学学院平稳过渡，支持赣南科技学院健康可持续发展。做好红旗校区搬迁新校区工作，加快落实红旗校区、西校区资产盘活的处置工作，充分发挥南昌校区的特色窗口功能和平台作用，积极推进南昌校区多功能体育馆建设和高层次人才房屋租赁项目。强化实验室、重点平台及大型仪器设备管理，试行基于投入产出效益评价为主的考核机制；不断完善实验室开放和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机制，提高仪器设备特别是大型精密测试设备和加工设备的使用效益。推进办学空间优化、资源配置和资产盘活工作，完成智慧能源监管、资产综合管理、维修与物业管理、在线综合缴费管理及智慧食堂管理等平台、系统建设。

第四十二章 提升文献信息和后勤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构建智慧图书馆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图书文献保障能力和服务教学、科研水平。建成智慧档案馆，提高档案工作规范化、数字化水平。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规范招标采购程序，健全与审计全覆盖相适应的工作机制，力争做到五年一轮审，努力实现审计全覆盖。推进节能监测平台建设，完成节水型和效能领跑者单位创建，争取持续获得省级以上节能工作优秀单位，全面提升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专栏19 智慧校园建设工程
全面整合人事、教学、学科、科研、管理等主题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构建智慧校园数据管理与服务体系，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学校数据治理能力和大数据分析应用能力。
打造多网融合的新型校园信息基础设施，实现数据传输大容量、高速率、低延迟，为教育教学赋能；构建数据专有云、计算公共云的混合云服务平台。
深化物联网、边缘计算等新技术应用，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数据实时采集和智能控制功能建设，全面提升数据驱动智慧服务。
加强信息安全与运维保障体系建设，提升网络安全保障水平和信息技术服务能力；发挥学校教育省域网骨干节点和CERNET城市节点优势，提升服务地方和产业能力，实现高校与社会融合发展。

第四十三章 落实民生工程建设项目

落实学校基本建设攻坚战各项任务要求，完成教职工周转房建设工作，建成高品质、智慧化、舒适宜人的生态学府社区。积极推进新校区医院建设，推动红旗校区“医工结合”，加大南昌校区医院（医务所）升级改造力度，打造“医养结合”智慧校园，实现“老有所医、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进一步加强教职工精神文化建设，开展系列文体活动和特色工会活动，展现教职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促进校园文化繁荣发展，助推绿色文明美丽平安幸福建设。

第十一篇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第四十四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把握高校“四个服务”时代使命。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制定并落实常委会向全委会定期报告工作制度，完善领导班子议事决策制度，提升学校领导班子治校理政能力。充分发挥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选优配强二级学院（学部）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进一步完善二级学院（学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和党政领导班子决策的议事规则、沟通机制、决策程序。

第四十五章 深入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施大学章程（2021年修订），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学校事务。坚持“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依法治校、社会参与”治理格局，完善党政议事规则，优化学术委员会和校务委员会运行机制，探索建立理事会，不断提升办学治校能力。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深化管理体制机制创新，持续改进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提高科学管理与民主管理水平，畅通师生参与办学治校渠道，优化督评考核评价模式。推进流程再造和一站式服务，努力实现师生办事“少跑”或“不跑”。建立申诉与听证制度，保障学生与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完善校内法律事务机构，健全校内化解机制，提升化解矛盾纠纷的法治能力。深化学部制和大部制改革，完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以及机构设置，进一步实行管理重心下移，充分激发学院（学部）办学活力。

专栏20 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改革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五唯”现象，突出质量、效益、贡献，提高学校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学生管理与服务、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毕业生发展、用人单位满意度等评价指标。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把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改革用人评价，促进人岗相适。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第四十六章 切实落实规划实施

一、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

学校主要领导是规划实施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校领导是规划相关内容实施的直接责任人；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是规划实施的协调单位，各相关职能处室是规划相关内容落实的牵头单位，各学院（学部、校区）是规划的实施主体。

二、加大规划的学习宣传力度

加大全校宣传力度，将学校“十四五”规划和学院“十四五”规划列入教职工政治学习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展示活动，不断推动将实现学校和学院规划蓝图成为教职工的自觉追求。

三、建立规划的定期评估制度

实施年度评估、中期评估、终期评估制度。与年度工作考核相衔接，每年年终组织学校各部门、各学院（学部、校区）进行“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自我评估；“十四五”中期进行规划执行情况的中期考核评估；“十四五”末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的终期考核评估。

四、加强过程监控与反馈评估

加强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的过程监控，组织有关职能部门定期与不定期进行规划实施过程的评估分析，对实施情况开展年度评估、中期评估、终期评估，及时分析与反馈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促进规划措施的有效执行和目标的顺利实现。学校根据评估报告和考核结果对部门、学院（学部、校区）提出整改措施和奖惩方案，提高规划的执行力。